

##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发出，并于2024年4月28日（星期日）在金新农大厦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副董事长陈利坚先生和独立董事黄庆荣先生通讯出席，其他董事现场出席。会议由董事长郝立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均现场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报告了2023年度的工作开展情况及成效、2024年度经营目标及拟开展的主要工作等。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对2023年度的工作总结以及2024年的工作安排作简要汇报。公司独立董事徐勇先生、唐林林女士、黄庆荣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此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和《2023 年年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3 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在董事会审议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对此公司提出了弥补亏损的主要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此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此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此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八、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ESG）》。**

《2023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ESG）》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此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九、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徐勇先生、唐林林女士、黄庆荣先生任职经历及其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上述人员符合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十、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各项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此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十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23 年 11 月 9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公司根据上述通知的规定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此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十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审计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审计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审计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此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十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审计工作实际情况对 2024 年度审计费用在 188 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的基础上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作适当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此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此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董事会拟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此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议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二）14:10 在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光电北路 18 号金新农大厦 16 楼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十九、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在董事会审议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